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工作需要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
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，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。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。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，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。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电力供应、销售，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,商贸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项 目）;从事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业务（承装三级、承修三级、承试三级）;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；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、电工器材、机械配件、建筑材料（不含危险化学 品） 五金、粘合剂（不含危险化学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电力供应、销售，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，商贸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项 目）;从事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业务（承装三级、承修三级、承试三级）;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；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、电工器 材、机械配件、建筑材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 五金、粘合剂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;节能服务；分布式能源与能源高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；节能产品开发与销售；节能会展服务；场

品);节能服务;分布式能源与能源高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;节能产品开发与销售;节能会展服务;场地租赁,电力设备、电气设备、机械设备、建筑设备、通信设备、智能设备租赁,汽车租赁。	地租赁,电力设备、电气设备、机械设备、建筑设备、通信设备、智能设备租赁,汽车租赁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--	--

除修订条款外,其他条款不变。

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22 日